

目 次

為擴大對讀者之服務，自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起，農村發展基金會特新增設網站「www.rdf.org.tw」，以方便檢索與查閱中國大陸農業資訊，歡迎賜教並提供建言。

◁ 專 題 報 導 ▷	兩岸農業合作論壇	2
	兩岸農業合作論壇之後	2
	兩岸農業合作新政策措施	8
◁ 政 策 與 法 規 ▷	全國農業普查條例	10
◁ 市 場 動 態 ▷	糧食與宏觀調控	15
	今年中晚稻最低收購價執行預案	18
	06/07 年度中國大豆市場供求分析	19
	廣東農產品的出口	21
	高糖價帶動糖料面積的增加	23
	建立市場化農地轉讓補償機制	26
	西部農村全面建設小康任重道遠	28
◁ 經 濟 短 波 ▷	進口豆粕打壓中國市場	30
	小麥主產省種植收益的比較	31
	積極建立北糧南運	32
◁ 經 濟 短 波 ▷	中國油料參考價格	34
◁ 統 計 表 次 ▷	表一 中國消費者物價指數	35
	表二 中國都市平均每戶家庭生活支出	36
	表三 中國部門別的投資金額	37
	表四 中國主要農畜及加工產品的進口量與值	37
	表五 中國主要農畜及加工產品的出口量與值	38
	表六 中國農畜及加工類別的進口值及地區別比重	39
	表七 中國農畜及加工類別的出口值及地區別比重	40

本「中國大陸農業資訊」所刊載之內容，全部係摘自中國及國內外出版之報章雜誌，不代表農委會與農村發展基金會之意見或立場。

專題報導 兩岸農業合作論壇

兩岸農業合作論壇之後

陳章真（中經院副研究員）

由中共中央台灣工作辦公室海研中心，以及中國國民黨國政研究基金會共同主辦的「兩岸農業合作論壇」，於 2006 年 10 月 17 日在海南省博鰲舉行。與會人士包括了兩岸農企業界、專家學者和農民團體等代表四百多人，就其主題「加強兩岸農業合作，實現兩岸農業互利互贏」，以及三項議題：「加入 WTO 後兩岸農業合作面臨之機遇與挑戰」、「當前兩岸農業合作模式之探討」、「兩岸農業合作發展之問題與對策」，進行廣泛的討論。

在閉幕式中，由中共台辦主任宣布了兩岸農業合作 20 項的新政策措施，主要包括兩岸農業合作試驗區和台灣農民創業園建設；兩岸農業合作與技術推廣；兩岸農產品貿易和中國台資農企業產品銷售；以及保護台灣農產品智慧財產權四大方面。由於新政策措施所包含的面向頗為廣泛，本文僅藉由台灣水果這幾年來銷往中國，以及台資農企業在中國的經營模式兩個層面，來瞭解兩岸農業的合作情形，最後再針對新政策措施做一評估並提出個

楊桃									
全球	814.80	651.30	0.80	587.25	481.48	0.82	990.54	965.75	0.97
台灣	814.80	651.30	0.80	584.13	478.98	0.82	990.54	965.75	0.97
馬來西亞	0.00	0.00	0.00	3.12	2.50	0.80	0.00	0.00	0.00
蓮霧									
全球	152.89	157.09	1.03	770.78	1,259.11	1.63	2,261.24	4,303.91	1.90
泰國	147.98	150.93	1.02	753.32	1,219.73	1.62	2,214.32	4,161.95	1.88
台灣	4.91	6.16	1.25	17.46	39.38	2.26	43.50	135.80	3.12
越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2	6.16	1.80
芒果									
全球	11,048.38	6,148.43	0.56	3,134.71	2,827.06	0.90	5,932.11	4,099.18	0.69
越南	6,085.79	2,164.39	0.36	1,177.90	384.25	0.33	3,245.11	1,089.67	0.34
菲律賓	4,631.62	3,706.94	0.80	1,319.98	1,571.55	1.19	2,041.50	2,265.69	1.11
泰國	93.75	78.41	0.84	104.42	142.56	1.37	503.11	610.23	1.21
台灣	228.12	184.31	0.81	410.62	579.11	1.41	109.52	121.93	1.11
釋迦									
全球	0.00	0.00	0.00	6.53	8.59	1.32	27.62	38.53	1.39
台灣	0.00	0.00	0.00	6.53	8.59	1.32	23.42	30.48	1.30
泰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	8.05	1.92

資料來源：World Trade Atlas 資料庫

表 2 中國香蕉、鳳梨、芭樂、木瓜進口量、進口值、及平均單價

(1月至8月底)

單位：公噸·千美元·美元/公斤

來源國	進口量	進口值	平均單價	進口量	進口值	平均單價	進口量	進口值	平均單價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香蕉									
全球	270,937.88	62,912.12	0.23	179,874.86	49,125.40	0.27	263,425.53	75,835.25	0.29
菲律賓	196,582.50	54,601.32	0.28	147,782.95	43,967.77	0.30	227,466.38	70,913.28	0.31
越南	59,152.75	3,250.41	0.05	20,507.42	1,496.09	0.07	27,936.06	2,086.78	0.07
泰國	2,592.32	888.86	0.34	4,117.96	1,400.68	0.34	7,326.69	2,464.46	0.34

台灣	0.00	0.00	0.00	12.19	8.91	0.73	192.41	150.41	0.78
鳳梨									
全球	74.05	48.89	0.66	212.41	115.42	0.54	2,591.67	1,204.45	0.46
菲律賓	48.42	20.88	0.43	103.68	21.78	0.21	1,896.59	752.16	0.40
泰國	21.52	24.65	1.15	3.00	5.58	1.86	583.65	322.72	0.55
台灣	4.11	3.29	0.80	105.73	88.06	0.83	108.40	91.76	0.85
美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5	32.30	20.83
芭樂									
全球	27.82	16.13	0.58	123.77	84.11	0.68	92.01	77.87	0.85
台灣	27.76	16.03	0.58	122.76	81.69	0.67	87.63	70.47	0.80
泰國	0.06	0.10	1.67	1.01	2.42	2.39	3.75	3.51	0.94
馬來西亞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2	3.89	6.23
木瓜									
全球	3,596.96	2,677.75	0.74	2,666.41	2,138.86	0.80	3,218.88	2,498.93	0.78
馬來西亞	3,404.02	2,554.63	0.75	2,481.46	1,980.11	0.80	2,244.02	1,792.01	0.80
菲律賓	172.51	108.91	0.63	153.19	117.07	0.76	685.90	492.42	0.72
泰國	0.00	0.00	0.00	0.49	1.11	2.24	272.30	197.73	0.73
台灣	20.43	14.21	0.70	31.26	40.58	1.30	16.66	16.77	1.01

資料來源：World Trade Atlas 資料庫

由表 1 可知，這三年來，中國芒果進口量呈大幅遞增走勢，然而，在 2006 年台灣（愛文）芒果還是個豐收年的情況之下，2006 年台灣芒果對中國的出口量卻較 2005 年下滑了 7 成左右。至於台灣香蕉與鳳梨對中國的出口平均單價是菲律賓的兩倍有餘（見表 2），以致於即使是零關稅，2006 年香蕉與鳳梨的出口增量亦是有限得很。

台灣木瓜 2006 年的出口量甚至還不及 2004 年的（見表 2），一方面是出口平均單價高於其他的木瓜出口國，另一方面泰國 2006 年大幅增加對中國的出口。中國的進口芭樂 95% 以上都來自台灣，但 2006 年台灣芭樂對中國的出口量較 2005 年略

為減少。

事實上，除了泰國、菲律賓的水果出口平均單價低於台灣的之外，台灣果品也多經由台商到海南、廣東等地種植生產與推廣。相較之下，在海南產的台灣品種水果的價格遠比道地的台灣水果低很多；因此，就長期而言，除非台灣生產的水果能與海南等地生產的水果有所區隔，否則後者生產的水果比台灣的會更具競爭優勢。

今後，台灣銷往中國的果品其實應走多種品項、少量、高品質與高價位的精緻路線；最好能將台灣果品直接銷往大城市的超市與量販店，一方面可縮短生產者到最終銷

售據點的中間通路和運輸時間，另一方面超市與量販店的顧客群才有購買高品質與高價位果品的能力。換言之，台灣果品的銷往中國應比照銷往日本的高規格、高價位模式，也因而自然能與海南、廣東生產的形成一市場區隔。

中國台資農企業的经营模式

這十幾年來，台商、台農和農企業陸續到中國投資種植業、畜產業以及農產加工業的生產，多半採取契約經營方式，台商等並掌握其產品的運銷通路；其實也是兩岸農業合作的一種表徵，以下將以具代表性的四家台資農企業的经营實例，來說明兩岸農業的互惠互惠。

一、大成集團—遼寧大成農牧實業公司

遼寧大成是台灣大成 1990 年在中國經營的雞肉肉品生產公司，目前仍在中國各地以收購或自行成立飼料廠、肉品加工廠和種雞場等的方式，來擴大經營規模。大成的契約養雞戶是每年與其肉品加工廠簽約一次，大成則以固定價格的雛雞與飼料銷售給養雞戶，再以固定價格收購他們的雞隻。

大成的冷藏冷凍以及深加工雞肉產品，多半以接訂單方式外銷到日本，以簽訂契約方式銷至中國的肯德基公司；至於肉品加工後剩下的雞骨架、雞骨頭、翅尖以及達不到出口標準的產品，才內銷到傳統

市場。換言之，大成公司以掌握種雞、飼料、成雞以及銷售管道的方式，即所謂的一條龍策略來經營。

台灣養雞產業垂直整合的經營方式，經大成公司移往中國之後，帶動了中國白肉雞產業經營方式的調整與跟進。

二、新疆統一食品公司

新疆統一食品公司(簡稱新統)主要生產加工番茄製品，新統的客戶多半是原本台灣統一公司的客戶，因此其銷售數量與價格是經由台灣統一與日本客戶，以及日本商社協議的結果。

新統與國營和兵團農場的生產

大隊簽下加工番茄收購數量、價格與種植面積的合同，大隊再與所屬農民簽約，農民則以現金購買由新統規劃的品種種子來種植。因此，新統公司是以簽約和提供種子來掌握生產原料的穩定性，以接訂單方式銷售其番茄製品。

三、山東萊陽市宜陽農產有限公司

台商在山東經營梨的業者不下十來家，都是以日本系的豐水梨、二十世紀梨以及新世紀梨為主，產量已有供過於求的現象。

宜陽農產公司最初是以租地僱工經營，第三年起該公司將租地承包出去，公司與承包人每年簽訂一次合同，除訂有收購果品重量和收

購價格，還有付款方式、獎罰辦法等。栽種過程中由公司提供農藥、肥料、套袋和技術指導，以及每月預付固定金額給承包人，屆時再從貨款中扣除。該公司約 70%的梨外銷到東南亞國家，其餘銷至中國大城市的水果批發零售商。

四、海南指路農業開發公司

海南指路公司是由台商陳先生獨資，租地種植台農 16 與 17 號鳳梨。之後，陳先生以當地農民或農場加入會員方式，銷售鳳梨裔苗給會員種植，陳先生並從台灣請專業農民或農技人員做不定期的指導，會員的收成則交由陳先生統籌以同一品牌分級打進中國市場；由陳先

生掌握種苗與產品的銷售管道，種植生產部份則交由農民，一種類似中心衛星式的經營方式。

由這四個實例不難發現中國訂單農業，以及一條龍策略的經營模式，比如農戶（生產基地）→加工企業（農民合作社組織）→出口（批發市場），其實是台資農企業所帶動出來的。而中國農民仍普遍缺乏農產品分級、包裝和保鮮的觀念，加上農業生產合作組織也極度缺乏；因此，在農產品的生產技術、採收後處理和運銷上應可以藉重台資農企業（種植業經營者以及農畜產加工業者）的力量，畢竟現代化的市場與產銷觀念的建立，不是一蹴可及，須要逐漸累積而成的。如此一

來，將來也可能因而為台灣在中國農產品物流的發展上，具有舉足輕重的位置。

兩岸農業合作新政策措施的啟示

由上述對台灣水果銷往中國的現況分析，以及對中國台資農企業經營模式的瞭解，應可感受得到兩岸農業合作新政策措施毋寧是深遠的，是用心的，但更是考驗我農政單位的因應策略。

措施中表明將提供台灣鮮活農產品，公路運輸「綠色通道」通行費優惠等政策（第 18 項），對假冒台灣產地水果的銷售行為，依《反不正當競爭法》予以處罰（第 19 項），同時歡迎台灣生產者和經銷商

在中國註冊商標，獲得《商標法》的保護（第 20 項）之外；中國支持台灣農民、農民團體和農企業參與兩岸農業合作試驗區和農民創業園的建設，在項目審批、用地服務、基礎建設、財政與金融支持、通關檢驗檢疫便利化等方面給予扶持政策，以便提供優良的產銷環境（第 1 至 5 項）。

中國政府縮短了台商自台灣引進種子種苗，及其栽培介質檢疫許可的審批時間；另外，如果是台商自用的種源品種，在農業部審批後，可以零關稅進口，並享有減免進口環節增值稅的優惠政策（第 13 與 14 項）。這些措施顯然有利於台商在中國事業的拓展，然而，種苗

等之收穫物，比如芭樂、棗子和石斑魚一旦回銷台灣，勢必造成市場的紊亂，影響台灣農漁民的收益。這是我農政等相關單位不得不面對的挑戰。

現今，許多先進國家都在世界各地，建有農產品生產基地，以便一方面生產與本國反季節的農產品，另一方面也就近最終消費市場和行銷據點。台灣何不趁此時機，前往中國廣建農產品生產基地？就長期而言，也藉由台灣農企業、台商和農民，甚至農會等農民團體的投資經營，應可協助中國農民建立起農業生產合作組織，以及農產品分級、包裝和保鮮的觀念；就如同1970年代美國、以色列等國的農企

業前往泰國，與當地農民（團體）以簽訂契約方式，生產農產（加工）品，也因而使得泰國農民逐漸具有農產品分級的觀念。屆時，由在中國的台灣農企業、農民和農民團體，所生產帶動的農產及其加工品的產與銷上，一定能具有國際競爭力而行銷全球。

換言之，使台灣農業也同台灣其他產業一樣，將農業育種、育苗等科技研發中心留在台灣，畢竟台灣農業隨著WTO的加入，農民的老齡化，已逐漸式微與凋零；而台灣的農業科技，以及台灣的農產和其加工品，卻能夠藉由中國的生產基地而永續經營下去。（選自中經院即將出版之〈2007全球經濟展望〉）

兩岸農業合作新政策措施

(摘自中國新華網 <http://www.xinhuanet.com/>)

兩岸農業合作論壇於 10 月 17 日下午在海南博鰲閉幕。受財政部、農業部、商務部、交通部等部門的委託，中共中央台辦主任陳雲林 17 日在閉幕式上宣佈了一系列擴大和深化兩岸農業合作的新政策措施。

這些新政策措施涉及四大方面，共 20 項，具體包括：

一、關於進一步完善海峽兩岸農業合作試驗區和臺灣農民創業園建設方面

1. 歡迎臺灣農民合作經濟組織、台資農業企業和農民參與中國海峽兩岸農業合作試驗區和臺灣農民創業園的建設與發展；鼓勵和支援臺灣農民合作經濟組織與中國農民專業合作經濟組織之間開展合作與交流活動。
2. 來園區從事農業合作專案的臺灣農民，可依照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章直接申請設立個體工商戶。
3. 簡化園區台資農業企業在項目核准、企業立項、稅務徵收、檢驗檢疫通關等相關審批辦理手續，降低企業的運營成本。
4. 對臺灣農民創業園內的基礎設施建

設給予積極財政支持。對創業園的重點農業高新技術專案予以優先立項、重點扶持。

5. 積極做好用地服務，支援海峽兩岸農業合作試驗區和臺灣農民創業園的發展建設。對試驗區和創業園的用地規模和佈局，將在地方土地利用總體規劃中統籌安排和落實，予以重點傾斜。對試驗區內符合條件的已核准、簽約的台資農業發展項目，在依法、節約、高效的前提下，優先協調用地。
6. 經有關部門批准，四川新津、重慶北碚臺灣農民創業園，上海郊區、江蘇昆山和揚州兩岸農業合作試驗區正式投入運行。

二、關於鼓勵和支援兩岸農業合作與技術推廣，擴大合作領域方面

7. 為鼓勵兩岸農業合作與技術推廣，中國有關部門將運用農業技術推廣資金予以支持，具體專案由有關省市組織申報。
 8. 積極支援臺灣各類各級農民合作經濟組織、農業企業和臺灣農民來中國參加農產品的展覽及推銷活動，並在檢疫審批、查驗放行、檢驗檢疫監管
-

等方面繼續提供便利措施。進一步為臺灣農產品進口提供通關便利措施及優質的通關服務。

9. 優先安排臺灣產獸藥產品在中國審批和註冊，取得《獸藥註冊證書》後，可通過在中國設立銷售機構或委託符合條件的中國代理機構在中國銷售。
10. 對臺灣漁船自捕水產品進口，在原來允許輸往福建的基礎上，增加允許輸往廣東汕頭。
11. 充分發揮中國現有的出口加工區及保稅倉庫、出口監管倉庫的作用，鼓勵和支持兩岸農業界開展農牧產品、水產品等深加工，促進兩岸農業合作和貿易往來。
12. 加強台資農業企業在中國投資經營的諮詢服務工作。農業、商務主管部門和海峽兩岸經貿交流協會在網站上設立投資中國農業政策專欄，向臺灣農民介紹有關政策法規。

三、關於優化服務，便利兩岸農產品貿易和中國台資農業企業產品銷售方面

13. 為方便中國台商引進農作物優質種子種苗，增強其在中國拓展業務的競爭能力，中國有關行政主管部門縮短台商自島內引進種子種苗及其栽培介質檢疫許可的審批週期，自受理台商進口申請之日起 20 個工作日內完成審批工作。中國檢驗檢疫機構提供相關檢驗檢疫便捷措施。
14. 在中國的台資農業企業自島內進口自用的與農林業生產密切相關的種

源品種，經向當地農業行政主管部門提出進口申請並報農業部審批後，可以零關稅進口。如果在進口年度計畫額度內，可享受免進口環節增值稅的優惠政策。

15. 凡涉及野生動植物及其產品(包括人工繁殖、人工培植)貿易，有關台資企業可向省、市、自治區林業或漁業行政主管部門事先備案並提出相應的進出口管理計畫(包括種類和數量)，中國野生動植物行政主管部門和中國瀕危物種進出口管理辦公室在審批相關計畫及核發相關證書時，在依法的前提下，實行最為簡便的辦理手續，縮短工作時限，便利企業。
16. 凡涉及人工培植來源的蝴蝶蘭、大花蕙蘭、仙人掌類、仙客來、雲木香、天麻、西洋參、蘆薈植物種標本貿易，中國瀕危物種進出口管理辦公室在各地的辦事處可根據林業主管部門批准檔，直接核發相關證書，減少審批環節，提高效率。
17. 對臺灣農漁產品進口商提出的「網上支付」申請，海關部門將優先受理、審批並安排相關設備。海關總署深圳原產地管理辦公室設立聯絡人和專線電話，提供臺灣農漁產品進口通關涉及相關業務的諮詢和答疑。
18. 進一步完善臺灣鮮活農產品公路運輸「綠色通道」，提供臺灣鮮活農產品在中國的運輸服務和通行保障，包括可以享受沿線省級人民政府制訂的「綠色通道」通行費優惠政策和通過沿線收費站設置的專用「綠色通道」優先通行。

四、關於保護臺灣農產品知識產權， 維護臺灣農民正當權益方面

19. 為規範臺灣水果的市場經營行為，保護臺灣水果品牌和形象，工商行政管理機關將加強市場監督管理，嚴格區分「臺灣產地水果」和「臺灣品種水果」。凡是銷售非原產於臺灣島內的臺灣品種水果，均需在包裝物和價格標籤上注明產地。對以非原產於臺灣的水果假冒臺灣產地水果進行銷售的行為予以制止，並按照《反不正當

競爭法》的有關規定予以處罰。加強對相關廣告宣傳的監管力度，對違法廣告行為將依據《廣告法》等法律規定予以處罰。

20. 歡迎臺灣農產品生產商和經銷商在中國通過註冊普通商標、證明商標或集體商標等方式，獲得《商標法》的保護。對侵犯臺灣農產品註冊商標專用權的，按照《商標法》的有關規定予以處罰。

< 政策與法規 >

全國農業普查條例

(摘自中國 2006 年 8 月份人民網 <http://politics.people.com.cn/GB/1026/4766540.html>)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為了科學、有效地組織實施全國農業普查，保障農業普查資料的準確性和及時性，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統計法》，制定本條例。

第二條 農業普查的目的，是全面掌握中國農業、農村和農民的基本情況，為研究制定經濟社會發展戰略、規劃、政策和科學決策提供依據，並為農業生產經營者和社會公眾提供統計資訊服務。

第三條 農業普查工作按照全國統一領導、部門分工協作、地方分級負責的原則組織實施。

第四條 國家機關、社會團體以及與農業普查有關的單位和個人，應當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統計法》和本條例的規定，積極參與並密切配合農業普查工作。

第五條 各級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以下簡稱普查辦公室）和普查辦公室工作人員、普查指導員、普查員（以下統稱普查人員）依法獨立行使調查、報告、監督的職權，任何單位和個人不得干涉。

各地方、各部門、各單位的領導人對普查辦公室和普查人員依法提供的農業普查資料不得自行修改，不得強令、授意普查辦公室、普查人員和普查物件篡改農

業普查資料或者編造虛假資料，不得對拒絕、抵制篡改農業普查資料或者拒絕、抵制編造虛假資料的人員打擊報復。

第六條 各級宣傳部門應當充分利用報刊、廣播、電視、互聯網和戶外廣告等媒體，採取多種形式，認真做好農業普查的宣傳動員工作。

第七條 農業普查所需經費，由中央和地方各級人民政府共同負擔，並列入相應年度的財政預算，按時撥付，確保足額到位。

農業普查經費應當統一管理、專款專用、從嚴控制支出。

第八條 農業普查每 10 年進行一次，尾數逢 6 的年份為普查年度，標準時點為普查年度的 14 月 31 日 24 時。特殊地區的普查登記時間經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批准，可以適當調整。

第二章 農業普查的物件、範圍和內容

第九條 農業普查物件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的下列個人和單位：

(一) 農村住戶，包括農村農業生產經營戶和其他住戶；

(二) 城鎮農業生產經營戶；

(三) 農業生產經營單位；

(四) 村民委員會；

(五) 鄉鎮人民政府。

第十條 農業普查物件應當如實回

答普查人員的詢問，按時填報農業普查表，不得虛報、瞞報、拒報和遲報。

農業普查物件應當配合縣級以上人民政府統計機構和國家統計局派出的調查隊依法進行的監督檢查，如實反映情況，提供有關資料，不得拒絕、推諉和阻撓檢查，不得轉移、隱匿、篡改、毀棄原始記錄、統計台賬、普查表、會計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

第十一條 農業普查行業範圍包括：農作物種植業、林業、畜牧業、漁業和農林牧漁服務業。

第十二條 農業普查內容包括：農業生產條件、農業生產經營活動、農業土地利用、農村勞動力及就業、農村基礎設施、農村社會服務、農民生活，以及鄉鎮、村民委員會和社區環境等情況。

前款規定的農業普查內容，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可以根據具體情況進行調整。

第十三條 農業普查採用全面調查的方法。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可以決定對特定內容採用抽樣調查的方法。

第十四條 農業普查採用國家統計分類標準

第十五條 農業普查方案由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統一制訂。

省級普查辦公室可以根據需要增設農業普查附表，報經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批准後實施。

第三章 農業普查的組織實施

第十六條 國務院設立農業普查領導小組及其辦公室。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負責組織和領導全國農業普查工作。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設在國家統計局，具體負責農業普查日常工作的組織和協調。

第十七條 地方各級人民政府設立農業普查領導小組及其辦公室，按照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及其辦公室的統一規定和要求，負責本行政區域內農業普查的組織實施工作。國家統計局派出的調查隊作為農業普查領導小組及其辦公室的成員單位，參與農業普查的組織實施工作。

村民委員會應當在鄉鎮人民政府的指導下做好本區域內的農業普查工作。

第十八條 國務院和地方各級人民政府的有關部門應當積極參與並密切配合普查辦公室開展農業普查工作。

軍隊、武警部隊所屬農業生產單位的農業普查工作，由軍隊、武警部隊分別負責組織實施。

新疆生產建設兵團的農業普查工作，由新疆生產建設兵團農業普查領導小組及其辦公室負責組織實施。

第十九條 農村的普查現場登記按普查區進行。普查區以村民委員會管理地域為基礎劃分，每個普查區可以劃分為若干個普查小區。

城鎮的普查現場登記，按照普查方案的規定進行。

第二十條 每個普查小區配備一名

普查員，負責普查的訪問登記工作。每個普查區至少配備一名普查指導員，負責安排、指導和督促檢查普查員的工作，也可以直接進行訪問登記。

普查指導員和普查員主要由有較高文化水平的鄉村幹部、村民小組長和其他當地居民擔任。

普查指導員和普查員應當身體健康、責任心強。

第二十一條 普查辦公室根據工作需要，可以聘用或者從其他有關單位借調人員從事農業普查工作。有關單位應當積極推薦符合條件的人員從事農業普查工作。

聘用人員應當由聘用單位支付勞動報酬。借調人員的工資由原單位支付，其福利待遇保持不變。

農業普查經費中應當對村普查指導員、普查員安排適當的工作補貼。

第二十二條 地方普查辦公室應當對普查指導員和普查員進行業務培訓，並對考核合格的人員頒發全國統一的普查指導員證或者普查員證。

第二十三條 普查人員有權就與農業普查有關的問題詢問有關單位和個人，要求有關單位和個人如實提供有關情況和資料、修改不真實的資料。

第二十四條 普查人員應當堅持實事求是，恪守職業道德，拒絕、抵制農業普查工作中的違法行為。

普查人員應當嚴格執行普查方案，不

得偽造、篡改普查資料，不得強令、授意普查物件提供虛假的普查資料。

普查指導員和普查員執行農業普查任務時，應當出示普查指導員證或者普查員證。

第二十五條 普查員應當依法直接訪問普查物件，當場進行詢問、填報。普查表填寫完成後，應當由普查物件簽字或者蓋章確認。普查物件應當對其簽字或者蓋章的普查資料的真實性負責。

普查人員應當對其負責登記、審核、錄入的普查資料與普查物件簽字或者蓋章的普查資料的一致性負責。

普查辦公室應當對其加工、整理的普查資料的準確性負責。

第四章 資料處理和質量控制

第二十六條 農業普查資料處理方案和實施辦法，由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制訂。

地方普查辦公室應當按照資料處理方案和實施辦法的規定進行資料處理，並按時上報普查資料。

第二十七條 農業普查的資料處理工作由設區的市級以上普查辦公室組織實施。

第二十八條 普查辦公室應當做好資料備份和載入入庫工作，建立健全農業普查資料庫系統，並加強日常管理和維護更新。

第二十九條 國家建立農業普查資料質量控制制度。

普查辦公室應當對普查實施中的每個環節實行質量控制和檢查驗收。

第三十條 普查人員實行質量控制工作責任制。

普查人員應當按照普查方案的規定對普查資料進行審核、復查和驗收。

第三十一條 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統一組織農業普查資料的事後質量抽查工作。抽查結果作為評估全國或者各省、自治區、直轄市農業普查資料質量的重要依據。

第五章 資料公佈、資料管理和開發應用

第三十二條 國家建立農業普查資料公佈制度。

農業普查匯總資料，除依法予以保密的外，應當及時向社會公佈。

全國農業普查資料和各省、自治區、直轄市的主要農業普查資料，由國務院農業普查領導小組辦公室審定並會同國務院有關部門公佈。

地方普查辦公室發佈普查公報，應當報經上一級普查辦公室核准。

第三十三條 普查辦公室和普查人員對在農業普查工作中搜集的單個普查物件的資料，應予保密，不得用於普查以外的目的。

第三十四條 普查辦公室應當做好農業普查資料的保存、管理和為社會公眾提供服務等工作，並對農業普查資料進行開發和應用。

第三十五條 縣級以上各級人民政府統計機構和有關部門可以根據農業普查結果，對有關常規統計的歷史資料進行修正，具體辦法由國家統計局規定。

第六章 表彰和處罰

第三十六條 對認真執行本條例，忠於職守，堅持原則，做出顯著成績的單位和個人，應當給予獎勵。

第三十七條 地方、部門、單位的領導人自行修改農業普查資料，強令、授意普查辦公室、普查人員和普查物件篡改農業普查資料或者編造虛假資料，對拒絕、抵制篡改農業普查資料或者拒絕、抵制編造虛假資料的人員打擊報復的，依法給予行政處分或者紀律處分，並由縣級以上人民政府統計機構或者國家統計局派出的調查隊給予通報批評；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第三十八條 普查人員不執行普查方案，偽造、篡改普查資料，強令、授意普查物件提供虛假普查資料的，由縣級以上人民政府統計機構或者國家統計局派出的調查隊責令改正，依法給予行政處分或者紀律處分，並可以給予通報批評。

第三十九條 農業普查物件有下列違法行為之一的，由縣級以上人民政府統計機構或者國家統計局派出的調查隊責令改正，給予通報批評；情節嚴重的，對負有直接責任的主管人員和其他直接責任人員依法給予行政處分或者紀律處分：

(一) 拒絕或者妨礙普查辦公室、普查人員依法進行調查的；

(二) 提供虛假或者不完整的農業普查資料的；

(三) 未按時提供與農業普查有關的資料，經催報後仍未提供的；

(四) 拒絕、推諉和阻撓依法進行的農業普查執法檢查的；

(五) 在接受農業普查執法檢查時，轉移、隱匿、篡改、毀棄原始記錄、統計台賬、普查表、會計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的。

農業生產經營單位有前款所列違法行為之一的，由縣級以上人民政府統計機構或者國家統計局派出的調查隊予以警告，並可以處 5 萬元以下罰款；農業生產經營戶有前款所列違法行為之一的，由縣級以上人民政府統計機構或者國家統計局派出的調查隊予以警告，並可以處 1 萬元以下罰款。

農業普查物件有本條第一款第(一)、(四)項所列違法行為之一的，由公安機關依法給予治安管理處罰。

第四十條 普查人員失職、瀆職等造成嚴重後果的，應當依法給予行政處分或者紀律處分，並可以由縣級以上人民政府統計機構或者國家統計局派出的調查隊給予通報批評。

第四十一條 普查辦公室應當設立舉報電話和信箱，接受社會各界對農業普查違法行為的檢舉和監督，並對舉報有功人員給予獎勵。

第七章 附 則

第四十二條 本條例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 市場動態 >

糧食與宏觀調控

(摘自中國 2006 年 9 月份糧油市場報)

從儲備糧輪換的實際運行中不難發現，一些陳舊的觀念和規定已經給儲備糧的管理造成許多無謂的損失，增加儲備糧運行成本，並給糧食宏觀調控設置障礙。

一、輪換是宏觀調控嗎？

在正常的情況下，儲備糧在一定時期內的輪進輪出並不改變糧食市場供求總量，一般也不會影響糧食價格總水平和輪換品種糧食價格

水平的變動，談不上總量上的供給調節或需求調節，因此不屬於宏觀調控的範疇。在儲備制度中，承擔宏觀調控任務的是收購(增加儲備)和拋售(增加供給)。前者可以提升糧價水平，後者可以抑制糧價上漲。只有在特殊情況下，根據糧食市場形勢，國家可以把正常輪換改變為宏觀調控。比如，決定一批乃至全部儲備庫在輪出後中斷輪進，把輪出轉化為拋售；或者決定在先

行輪進後中斷輸出，把輪進轉化為收購。這時，輪換的性質改變了。所以，輪換只有在改變性質之後，才成為調控。因此，在正常情況下應當讓輪換從調控工具和手段中退出，減少對輪換不必要的行政干預，把輪換的決策儘量分散化，使其還原為企業行為。

二、輪換不屬於經營嗎？

輪換不被視為經營，意味著輪換的盈虧與企業不相干，企業無須講求成本與收益；輪換決策也就可以由上面做出，下面執行，輪換成為行政運作的業務；那麼與企業效益構成直接關係的，充其量只是加強保管，在財政撥付的保管費用中精打細算。儲備庫也就只須重視儲

存業務，培養足夠的倉儲技術人員，可以不強調研究市場，不講求營銷了，不必擁有自己的市場專家。這種作法幾近計劃經濟。

三、輪換一定要輪進當年的糧食嗎？

這個問題最初作為硬性規定，是在 1990 年代。當時為解決農民賣糧難，國家決定增加儲備，而地方糧食部門通過賣轉圈糧，拿陳年老糧套取差價而拒收農民的糧食。我認為，如果今後存在這類問題，仍應重申這一規定。但是，如果不存在農民賣糧難，甚至農民已改變賣糧習慣後，輪換還一定要收當年糧食嗎？現在的問題是，有了這一條硬性規定，每到一個品種糧食上市前，儲備糧要集中輸出，在上市後

要集中輸入。在輪換架空期不變的前提下，儲備糧這種大進大出本身就構成了對糧食市場的衝擊。在糧情緊張的情況下，這種輪換很容易形成市場波動的重要動因或誘因。於是，本來用於穩定市場的儲備糧，反而成了使市場供求複雜化的因素，它本身變成調控的物件。由此看來，必須輸入當年新糧，不應當是一個常態化的規定。

四、輪換可以動態化運作嗎？

早在建設世行糧食項目時，一些國外專家就對中國糧食靜態儲備表示不理解。為什麼不可以讓儲備庫始終保有一定數量的符合質量標準的糧食，讓它像蓄水池一樣，經常有進有出，我們只須檢查糧庫裏

是否確實保有一定數量，而沒有必要去限制它的日常輸入與輸出。當然，為了保證市場穩定，要盡量避免在市場行情劇烈變動時，過多糧庫同方向輸入輸出，以防止造成市場過大波動。同時，也要避免出現一些糧庫聯手操縱市場的現象。

五、輪換可否調整品種？

在正常的情況下，應當堅持同品種輪換，這樣做的好處是可以不影響市場平衡。但是，當某一品種糧食供求發生重大變化，市場價格發生不同品種之間嚴重倒掛時，在不影響整個國家和地區儲備糧品種結構合理性的前提下，應當允許甚至鼓勵儲備庫跨品種輪換。當糧庫提出申請時，應儘快批復，以免錯

過最佳時機。

六、輪換架空期是否可以延長？

在四個月架空期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又強調必須輸入當年新糧，糧庫輪換面臨相當大的風險。事實上，一是申請延長輪換期，在延長期內，財政可以少給或不給費用補貼。二是也可以考慮在儲備糧質量不受影響的情況下，批准同一地區另外的直屬庫推遲相同品種數量的計畫內輸出，以抵補相應糧庫延期輸入。這樣一些技術層面上的操作並不會影響宏觀調控，也不會損害糧食安全。相反的，有時會收到穩定糧食市場的積極效果。當然，倘若調整必須輸入當年新糧的規定，會使輪換期的問題更加易於解決。

七、輪換一定要原糧輪換嗎？

目前糧庫輪換絕大多數都是原糧進，原糧出。但是，如果把原糧加工為成品糧，比如稻米變成大米輸出，顯然，輪換的選擇空間更大了。然而，這就涉及到是否允許儲備庫自建或聯建加工廠，涉及怎理解與輪換相關的經營。我們的目的是以較低成本實現儲備糧的安全管理，同時又要有利於至少不妨礙國家對糧食的宏觀調控。只要遵循這個大前提，那麼就應當允許通過深加工實現輪換。對儲備庫開展這一類的加工業務，不需要進行微觀干預。

八、輪換一定要在批發市場上拍賣和競買嗎？

在批發市場上拍賣和競買是輪換的一種選擇，但不應是全部選擇。全國每年大約有三分之一的儲備糧要輸入輸出，這是一個不小的數量，如果一律採用集中拍賣或競買，會對市場產生相當大的擾動。因為這麼多的糧食進入少數幾個國家級或地區級批發市場運作，當輸出拍賣時，會越拍價格越低；當輸入競買時，會導致價格節節上揚。而且有可能演化為國家對糧食市場

價格的一種准操縱。

當然，分散化隨機性的糧食輪換，難免暗箱操作，但是，只要各級主管部門加強對輪換的監督檢查，使輪換從決策到運作都置於嚴格的管理之下，其問題不難解決的。反之，即使是市場拍賣或競標也會出現壟斷競價、故意違約等形形色色的腐敗現象。

今年中晚稻最低收購價執行預案

(摘自中國 2006 年 9 月份糧油市場報)

吉林七省啟動收購

日前，國家發改委、財政部、農業部、國家糧食局、中國農業

發展銀行、中國儲備糧管理總公司聯合制定下發了《2006 年中晚稻最低收購價執行預案》，吉林等

7 個省即將啟動中晚稻最低收購價預案。

預案指出執行本預案的中晚稻（包括中晚秈稻和粳稻）主產區為吉林、黑龍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 7 省。其他中晚稻產區是否實行最低收購價政策，由省級人民政府自主決定。

預案規定中晚秈稻與粳稻最低收購價每公斤分別人民幣為 1.44 元與 1.50 元，是指 2006 年生產的國標三等質量標準的中晚稻，執行最低收購價的中晚稻為 2006 年生產的等內品。最低收購價是指承擔向農民直接收購的收儲庫點的到庫收購價。

非標準品的中晚稻收購價格，由委託收購企業根據等級、水分、雜質等情況，按照《國家計委、國家糧食局、國家質檢總局關於發佈〈關於執行糧油質量標準有關問題的規定〉的通知》（國糧發〔2001〕146 號）規定確定。對整精米率低於 44%與 55%的中晚秈稻和粳稻，也按上述規定執行。相鄰等級之間等級差價按每公斤 0.04 元掌握。

預案明確了在中晚稻主產區執行最低收購價的企業為：（1）中儲糧總公司及其有關分公司；（2）上述 7 省地方儲備糧公司；（3）北京、天津、上海、浙江、福建、廣東、海南等 7 個主銷區

省級地方儲備糧公司。

預案的各項規定

預案要求中儲糧有關分公司要按照有利於保護農民利益，糧食安全儲存，監管，銷售的原則，合理確定執行中晚稻最低收購價的委託收儲庫點（含中儲糧直屬庫）。委託收儲庫點可根據需要設點延伸收購，在不增加國家費用補貼的前提下，自行負責將延伸收購點收購的中晚稻集並到委託收儲庫點或指定庫點儲存。地方儲備糧公司也要根據實際需要，設定一定數量的委託收儲庫點，積極入市收購，充實地方儲備。

預案規定的最低收購價適用

期間為：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 5 省為 2006 年 9 月 16 日至 12 月 31 日，吉林、黑龍江 2 省為 2006 年 11 月 10 日至 2007 年 2 月 28 日。在此期間，當中晚稻市場價格低於最低收購價格時，由中儲糧總公司和有關省地方儲備糧公司按照預案規定的最低收購價格，在上述中晚稻主產區掛牌收購農民交售的中晚稻。

預案還要求中晚稻上市後，地方各級政府和糧食行政管理部门要採取有效措施，督促國有和國有控股糧食企業積極入市收購，切實發揮主渠道作用；同時引導和鼓勵各類糧食經營和加工企業積極入市收購。新糧上市

後，各類糧食經營企業和加工企業要按照《糧食流通管理條例》的有關規定保持必要的庫存量。農業發展銀行要積極為各類收購

主體入市收購提供信貸支援，保證具備貸款條件的國有和國有控股糧食企業資金供應。

06/07 年度中國大豆市場供求分析

(摘自中國 2006 年 10 月份糧油市場報)

在 05/06 年度結束和 06/07 年度到來的時候，筆者就新年度中國大豆市場形勢做一淺析：

2006 年中國大豆的產量狀況

首先，在中國 06 年的大豆生產面積、平均單產和產量水準同比出現降低。由於中國大豆生產領域長時間存在計劃外耕地現象，因此真實的大豆產量總是高

於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05/06 年度全球市場大豆價格持續低迷，打擊中國的大豆市場價格，影響農戶種植大豆的收益，導致其種植意向降低和種植面積減少，隨之而來的是物質投入力度和抗災生產水準下降，再加上天氣條件相對不利，進而造成大豆單產和最終產量的下降。在大豆價格總體出現下跌的同時，玉米

價格的上漲，進而更加推動了大豆播種面積的減少。在 06 年東北地區的春播和關內地區的夏播過程中，大豆種植面積的減少和玉米種植面積的增加表現得十分顯著。

在此基礎之上，06 年東北地區春季的旱情導致黑龍江西部和內蒙古東北部地區很多大豆播種期延遲到 5 月底和 6 月初。入夏之後，東北地區天氣條件明顯改善，降雨天氣的及時出現解除了旱情，使東北地區大豆授粉、結莢狀況較為正常，彌補了春季和初夏不利天氣帶來的影響。入秋以來，東北地區氣溫狀況有利於單產水準的增加。除東北地區以

外，06 年華北及黃淮地區大豆生長狀況十分理想，這些地區迎來了夏糧和秋糧的雙豐收，類似情況平均四年才會出現一次。

如果與國家統計局公佈的 05 年 1,635 萬噸的大豆產量相比，筆者認為 06 年中國的大豆產量預計數字是 1,650 萬噸，增產 1%。在播種面積方面，國家統計局的 05 年數字為 959 萬公頃，筆者當前估計的 06 年全國大豆播種面積為 930 萬公頃。

國家統計局公佈的黑龍江省 05 年大豆產量則是 629.5 萬噸，種植面積為 355 萬公頃。筆者調查，將 06 年黑龍江大豆播種面積定位

於 360 萬公頃，大豆產量定位於 623 萬噸，平均每公頃產量預計為 1,730 公斤。與 05 年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相比，上述面積同比持平，單產降低 2%，產量降低 1%。在此基礎上，估計全國大豆播種面積為 930 萬公頃，同比降低 3%，平均單產預計為 1,770 公斤，同比提高 4%，大豆總產量預計為 1,650 萬噸，同比提高 1%。

06/07 年度中國大豆進口前景

05/06 年度估計大豆進口量到 2,800 萬噸，甚至略高一些。與前一年度 2,580 萬噸的大豆進口量相比，05/06 年度的進口量增長了 9%。在已經開始的 06/07 年度，筆者當前預計年度大豆進口量將

達到 3,100 萬噸，同比增長 11%。

在 05/06 年度，中國大豆榨油行業經歷了比較沉重的調整重組進程，這可以說是國內榨油行業在高速發展之後的一次最為重要的整合。目前中國已經具備了 26 萬噸大豆日初榨能力和接近 8,000 萬噸的年處理能力，而有效加工能力只佔其中的 60% 左右。筆者認為，在大豆加工業處於內部調整的過程中，大豆進口量的增長進程肯定會受到一定影響，這就如同禽流感和其他動物疫病的出現對中國豆粕消費量構成的影響一樣深遠。

必須說明的是，即使在出現

疫情的情況下，中國 05/06 年度的大豆榨油消費量和豆粕產量依然出現明顯增長，而且豆粕消費量也繼續保持 10%左右的增長態勢。簡單而言，工業化生產的飼料產銷量在該年度出現明顯降低的同時，非工業化飼料產銷量，尤其是農村小規模養殖的配合料產銷量在該年度出現了明顯增長，而且小規模養殖的配合料飼用效率明顯低於工業飼料。此外，儘管中國的家禽產品出口受到了嚴重影響，但調查發現，05/06 年度中國的雞肉和豬肉產量並沒有因而降低，甚至出現了增長，

這就是說，國內的消費水準繼續保持增長態勢，從而撫平了禽流感等疫病帶來的重大創傷。

筆者目前預計 06/07 年度中國大豆進口量將達到 3,100 萬噸，而這可能還是一個相對保守的數字。如果國內油脂和蛋白粕的需求數量能夠繼續保持快速增長態勢，並且未來國際市場大豆價格，尤其是大豆期貨價格出現上漲，將更加有利於國內企業增加大豆進口數量。(國家糧油信息中心李科)

廣東農產品的出口

(摘自中國 2006 年 10 月份國際商報)

(一) 廣東農產品出口退貨增長

據廣州海關統計，06年1至8月，廣東農產品出口值15.5億美元，比去年同期增長2.9%，但06年1至8月，退運金額達到124萬美元，比05年同期增長1.4倍。

據瞭解，04年日本對食品衛生法進行了修訂，在禁止傳入的動物疫病名單中新增57種動物傳染病，禁止銷售攜帶這些疫病的畜禽肉類。從04年4月起，日本正式實施《種苗修正案》，涉及該國專利的農產品被阻擋在日本市場之外。06年5月底起正式施行《食品中殘留農業化學品肯定列表制度》，大幅抬高進口農產品的門檻。受日本不斷提高的技術貿

易壁壘影響，06年1至8月廣東被日本退貨農產品金額達到65.8萬美元，主要是果汁，退貨額達到62.4萬美元，而05年同期沒有退運記錄。

從06年1月起，歐盟實施了新的《歐盟食品及飼料安全管理法規》，強調食品安全要從農場到餐桌。導致1至8月，廣東農產品出口遭遇歐盟退運的金額為7.7萬美元，主要有乾木耳、乾芸豆、米粉乾、醬油和肉桂等。

由於廣東加大了食品安全檢驗，確保輸港農產品的質量，1至8月遭遇香港退運的農產品金額為29.6萬美元，下降6.6%，此外，

出口美國的部分竹、蒜頭、富貴竹等農產品也因不符合美國的准入標準而遭受退運，退運金額為 2.3 萬美元。

由於國外對中國農產品出口的技術壁壘和綠色壁壘不斷增加，政府有關部門應及時研究，逐步建立起政府主管部門、行業商會、協會、企業間順暢的資訊與服務渠道，逐步建立起農產品出口相關標準的控制機制，引導和指導企業拓展國際市場。

(二) 廣東蔬菜搶佔東盟大市場

根據早期收穫計畫，中國與東盟對蔬菜等近 600 種農產品實施先期降稅，到 2006 年全部取消

關稅。據海關統計，2006 年 1 至 8 月，廣東蔬菜出口 43.6 萬噸，比去年同期下降 5.5%；在廣東蔬菜整體出口出現下滑的情況下，對東盟市場的出口卻是一枝獨秀，1~8 月對東盟出口蔬菜 11.9 萬噸，價值 3,696.2 萬美元，分別增長 23%和 47.9%。廣東蔬菜對東盟市場出口前景廣闊，主要表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一是蔬菜出口企業迅速增多，出口規模不斷擴大。降稅計畫蘊含更多的出口商機，增強廣東蔬菜出口企業的信心，1~8 月廣東蔬菜對東盟出口企業從去年同期的 240 家增至目前的 351 家；出口值超過 50 萬美元的企業由去年

同期的 10 家增至目前的 16 家。

二是廣東主要蔬菜品種對東盟出口增勢良好。1~8 月，廣東對東盟出口鮮或冷藏蔬菜 10.8 萬噸，價值 2,976.3 萬美元，分別增長 23.9% 和 54.1%。其中，菜花及硬花甘藍出口量達到 1.6 萬噸；蒜頭出口 1 萬噸，出口均價達到每噸 658 美元，增長 77.2%。

三是對東盟主要市場出口均實現較快增長。馬來西亞和印尼是廣東蔬菜在東盟的主要銷售市場，兩者占廣東蔬菜對東盟出口量的 92.7%。

四是主要出口地區對東盟蔬菜出口業績優良。深圳、廣州、

汕頭和佛山是廣東蔬菜對東盟出口的主要地區，1~8 月分別對東盟出口蔬菜 1,453、754、642 和 533 萬美元。此外，清遠蔬菜對東盟出口也漸顯優勢，出口額為 131 萬美元，增幅也高達 69.3%。

專家表示，廣東蔬菜要進一步拓展東盟市場，首先應發展無公害、無污染的綠色蔬菜基地，努力提高蔬菜品質；其次要提高採後清洗、分級和包裝等商品化處理程度，推行淨菜上市。對傳統的蔬菜加工製品要改進加工工藝、更新機械設備；同時，加快發展具有出口潛力的蔬菜罐頭、速凍菜、脫水菜、蔬菜汁、蔬菜粉、蔬菜脆片以及膨化蔬菜和保

健蔬菜等，加大野生蔬菜資源的開發利用。

高糖價帶動糖料面積的增加

(摘自中國 2006 年 9 月份國際商報)

由於高糖價帶動，本榨季廣西甘蔗收購價漲到了每噸人民幣 280 至 290 元，海南達到 260 元，湛江達到 320 元以上，糖價的上漲，大幅增加了農民收入。

漲價帶動面積增加

據廣西物價局的糖料蔗生產收益調查資料計算，本榨季每畝糖料蔗的淨利潤約為 539 元，比上一榨季的 165 元增加 374 元，蔗農增加淨利潤總額為 41 億元。糖廠

利潤也有較大增長，每噸食糖平均利潤在 400 至 500 元之間。但流通環節利潤減少，一些用糖企業增加了食糖替代品的使用量。受本榨季高糖價的刺激，各主產區農民擴種糖料積極性高漲。據農業部門預計，06 年全國糖料面積將較上年增長 10% 左右。

與食糖高度競爭的糖精，目前看，對其限產、限銷和限用的成效好於上年。截至 6 月底，全

國 5 家定點企業累計生產糖精 10,310.41 噸，同比增加 3.11%；其中出口 8,742.21 噸，同比增加 7.02%；內銷 1,467.33 噸，同比減少 12.14%。

低價位的澱粉糖的消費量有了較快的提升。上半年，澱粉糖產量 260 萬噸，預計全年產量將達到 520 萬噸，同比增長 23.8%。

食糖進出口雙雙下降

1 至 7 月中中國進口食糖 65.6 萬噸，同比下降 9.3%；出口食糖 9.2 萬噸，同比下降 19.7%。1 至 7 月進口食糖占 06 年進口關稅配額的 33.7%。

從進出口國別和地區看，1 至

7 月中國食糖主要出口到印尼(2.9 萬噸)、香港(2.1 萬噸)、巴基斯坦(1.3 萬噸)、蒙古(0.74 萬噸)、日本(0.70 萬噸)和越南(0.60 萬噸)；進口主要來自古巴(26.5 萬噸)、巴西(15.0 萬噸)、韓國(6.3 萬噸)和澳大利亞(5.2 萬噸)。

從貿易方式看，以進料加工出口達 5.8 萬噸，一般貿易出口為 1.59 萬噸，來料加工裝配貿易出口為 1.56 萬噸；進口主要以一般貿易 51.2 萬噸，和進料加工方式 9.6 萬噸為主。

06 年國內市場存在供需缺口，但過高的國際糖價價差使得

進口食糖無利可圖；同時國儲糖的拋售及食糖替代品的使用也增加了市場供應，這就會使 06 年的食糖進口有所減少，預計淨進口量為 70 萬噸。

本榨季後期供給充足

本榨季國內食糖產量為 881.5 萬噸，加上期初庫存和預計淨進口，05/06 榨季食糖總供應量比上榨季有所減少。由於 06 年糖料面積擴大，且目前糖料長勢好，預計 06/07 榨季食糖產量將增長 20% 左右，食糖供應充足，食糖消費將恢復性增長。

截至 06 年 7 月底，本榨季全國累計銷售食糖 719.5 萬噸，同比

減少 70 萬噸，累計銷糖率 81.6%，均為近 4 個榨季最低水平；從單月銷糖量來看，06 年 7 月份月銷糖量為 62.6 萬噸，也為近 4 個榨季最低水平。06 年全國食糖減產但銷售情況不及往年，前期（年初）主要是由於糖價上漲過高抑制了需求；3 月以後是由於國內外糖價出現回落，同時 06 年國家拋售國儲糖調控市場的態度堅決，就使得現貨商處於觀望之中，採取了以銷定購的策略。目前銷區庫存已降到近 4 年的最低點，預計糖價的理性回歸及中秋用糖高峰的來臨，將會對食糖消費有較大的推動。

建議有庫存糖的企業和單

位，抓住 9 月的用糖高峰旺季，在糖價走穩或反彈的機會，擴大銷糖量，順價銷售，清倉迎接新榨季的到來。

全球食糖缺口減少

預計 9 月本榨季結束時全球的食糖庫存量將降至 5,972 萬噸的水平，相當於全球總需求量的 39.8%。國際糖業機構指出，儘管 06/07 榨季歐盟將削減其食糖產量，但在巴西和印度進一步擴張食糖產業，以及泰國、中國和東歐國家的食糖產量可望出現恢復性增長的背景下，預計 06/07 榨季全球食糖市場供求平衡。

國內外糖價同步下跌

中國國內糖價連續 6 個月下跌。在國儲糖連續投放、下一榨季食糖產量大增，以及國際糖價連續下滑的影響下，8 月國內糖價繼續大幅下跌。8 月份平均糖價每噸為 3,912 元，每噸環比下降 463 元，為近 6 個月來下降幅度最大的月份；同比每噸上升 440 元，仍為近 5 個榨季月度最高糖價。

國際糖價大幅度下滑。由於預期全球食糖產量提高，食糖現貨銷售壓力增加，酒精價格下降，以及基金的平倉操作致使紐約期貨糖價大幅下挫。8 月份紐約 11 號原糖期貨平均價每磅為 13.5 美分，環比下降 2.5 美分，創 06 年以來的新低，但仍為近 4 個榨

季的月度最高糖價，是去年同期的 1.4 倍。8 月份國際食糖進口到岸價（珠江三角洲，稅後）每噸為 4,316 元，每噸環比下降 644 元，比國內甘蔗糖主產區批發價格每噸高出 404 元。由於國際糖價下跌幅度高於國內糖價，國內外食糖價差縮小。

由於國際糖業機構預測國際供求缺口縮小，同時，巴西等南半球產糖國已進入新糖生產高峰，食糖庫存增加，供給壓力加大，市場下跌的趨勢難以扭轉。預計本榨季後期，國際糖價每磅將在 12 至 13 美分之間波動。

建立市場化農地轉讓補償機制

（摘自中國 2006 年 9 月份中國信息報）

國務院於 8 月份公佈了新的《大中型水利水電工程建設征地補償和移民安置條例》，將農地徵收的補償標準提高到了耕地被徵收前三年平均年產值的 16 倍，貫

徹落實中國在「十一五」期間要健全對被征地農民的合理補償機制。但值得商榷的事，補償機制仍採用的是政府主導的行政手段，由此引出諸如濕地農民權益

受損、土地資源低效濫用以及權利尋租貪污腐化等問題。

市場化土地轉讓補償機制是指由市場來決定補償多少、如何補償等相關問題，有以下幾個顯著特徵：第一，市場交易主體享有獨立、平等的決策權，並且掌握必要的交易資訊；第二，具有公平合理的土地定價機制；第三，具有公正、規範的交易模式。相對於行政性農地轉讓補償機制，市場化補償機制具有以下的優點。

首先，農民權益易於得到保護。在市場化條件下，農民有權決定土地的賣與不賣、按什麼

價格賣出以及支付土地補償金的方式等；此外，市場化補償機制有利於農民分享土地的增值收益，雖然農民按市場價格出讓土地獲得的收益中，可能有部分是由於政府改善土地周邊基礎設施等投資環境而帶來的，但政府在改善投資環境，完善基礎設施的同時也必然導致農民生活成本的增加，因此，讓農民按市價出讓土地，並分享土地增值收益應該是合理的。

其次，有利於提高土地資源利用效率。在市場化條件下，將由價格信號引導土地資源的合理配置。從而避免在行政性補償機制中，土地資源低效配置的局

面。

第三，有助於從源頭上根治「權力尋租」。當前土地轉讓過程中出現的權力尋租現象及由此引起的貪污腐敗行為，多是由於征地成本與市場出讓價格之間的巨大差值，而按市價補償轉讓土地，則可以減少徵收土地與進入市場交易的土地差價。

第四，有利於使農地資源得到保護。隨著工業化、城鎮化的推進，農地資源迅速減少，大量農田被佔用。這其中大部分是合理的，但還有許多是由於農地轉讓補償機制不健全，征地成本過低導致的過度佔用。長期如

此，必將危及農業甚至整個社會的可持續發展。而推行市場化農地轉讓補償機制，將有利於農地轉讓價格向其實際價值回歸，進而抑制農地的過度需求，使農地資源切實得到保護和合理開發利用。

對於如何構建市場化農地轉讓補償機制，本文認為應該從以下幾方面著手。

第一，明確土地轉讓各方的權利與義務。從土地轉讓方的角度來看，當前首要的是要賦予農民參與交易談判的平等權利。在操作層面，為避免政府與農民逐個談判交易費用過高的問題，

可由村委會代表村民與政府談判，再由村民大會決定是否接受談判結果。

從土地徵收方來看，政府徵收土地主要是兩種原因，一是公益性用地，二是經營性用地。對於公益性用地，政府享有「強買」的權力，但在補償方面，仍必須遵循市場化原則，按照市價補償，而不應以公共利益的名義要求犧牲被征地農民的權益。而對於經營性用地，政府必須完全按照市場化原則與土地出讓方進行平等談判，遵循自願公平的交易原則。此外，從長期來看，對於經營性用地，國家應該從法律上允許農地直接入市，而政府在其

中只充當土地利用總體規劃以及宏觀調控的作用，不應再介入土地交易市場。

第二，完善土地的市場化定價機制。當前中國農地轉讓過程中恰恰就是土地價格與價值相背離，征地補償標準依據土地過去產值而非土地的實際價值計算。筆者認為，土地價格應該是土地未來無限期預期收入流的折現值，只有如此，才能準確反映土地價值，引導土地資源合理配置。此外，對土地未來預期收入流的估計需要交易主體雙方掌握必要的資訊，這就要求政府提高用地規劃的透明度，特別是使處於資訊弱勢的農民掌握較充分的

資訊，從而能夠合理預期土地未來的收入。

第三，建立土地產權交易市場，為土地交易提供專業化、規範化服務。從長期來看，必須從法律上改變當前農地徵收

制度，允許農地直接入市交易，建立競爭性土地供求市場，並借助交易市場在資訊以及土地價值評估等方面的優勢，使土地價格向其真實價值回歸，從而使得土地所有者權益得到合理補償。

西部農村全面建設小康任重道遠

(摘自中國 2006 年 9 月份糧油市場報)

國家統計局對農村全面建設小康社會進程進行監測和評價結果顯示，05 年中國東部與中、西部地區農村全面建設小康實現程度差距再拉大。05 年東、中、西部地區農村小康實現程度分別為 47.6%、24.6%和 1.3%，分別比上

年提升 7.1、6.3 和 6.4 個百分點，中、西部地區農村小康提升速度分別比東部地區低 0.8 個和 0.7 個百分點，西部地區農村小康提升速度較中部稍快 0.1 個百分點。

從結構上看，東、中、西部農村全面建設小康實現程度差距

較大的是經濟發展、人口素質和生活質量等方面。在經濟發展方面，東部和中、西部的差距分別為 39.5%和 59.0%，發展差距在 8 年以上；在人口素質方面，東部和西部的差距為 80.3%，中部和西部差距為 66.9%，發展水平差距 10 年以上；在生活質量方面，東部和中、西部的差距分別為 28.6%和 46.4%，發展差距在 5 年以上。

分指標看，東、中、西部差距最大為平均受教育年限、人均可支配收入、第一產業勞動力比重、居住質量指數和農民資訊化程度等指標，這些方面是縮小東、中、西部差距，實現農村全面建設小康社會的重點。近年

來，中央政府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西部地區農業發展加快，農民收入、合作醫療、資訊化建設、資源環境保護取得了明顯進步。2005 年西部地區全面建設小康實現程度為 1.3%，比 04 年提升 6.4 個百分點，實現程度首次為正值。

從全面建設小康的實現程度看，地區之間發展呈不均衡狀態。05 年東部地區為 47.6%，估計再過 10 年左右可基本實現全面建設小康目標。中部地區為 24.6%，但經濟與社會發展不均衡，經濟發展和人口素質的實現程度均很低。西部地區僅為 1.3%，剛剛達到總體小康水平。

2005 年農村全面建設小康實現程度

指標	單位	全面小康值	實際值	實現程度(%)
A. 經濟發展				20.8
人均可支配收入	人民幣元/ 人	≥6,000	2,866.00	17.5
第一產業勞動力比重	%	≤ 35	45.00	33.3
小城鎮人口比重	%	≥ 35	20.10	21.6
B. 社會發展				33.9
農村合作醫療覆蓋率	%	≥ 90	24.00	17.5
農村養老覆蓋率	%	≥ 60	8.20	11.0
萬人農業科研人員數	人	≥ 4	1.70	23.3
農村居民基尼係數	—	0.3 ~ 0.4	0.38	100.0
C. 人口素質				15.0
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 9	7.70	18.8
平均預期壽命	年	≥ 75	69.50	0.0
D. 生活質量				38.5
恩格爾係數	%	≤ 40	45.50	38.9
居住質量指數	%	≥ 27	37.50	34.2
農民文化娛樂支出比重	%	≥ 7	4.00	33.3
農民信息化程度	%	≥ 60	44.20	50.6
E. 民主法制				72.7
對村政務公開滿意度	%	≥ 85	77.00	73.3
農民社會安全滿意度	%	≥ 85	78.00	72.0
F. 資源環境				-0.7
常用耕地面積變動幅度	%	≥ 0	-0.30	-50.0
森林覆蓋率	%	≥ 23	18.20	26.2
萬元農業 GDP 用水量	立方米	≤1,500	2,090.00	46.4
綜合實現程度				28.2

註：平均預期壽命為 2000 年人口普查數，該指標數據在最新數據公布的年份進行更新。森林覆蓋率為第六次全國森林資源清查數。農村合作醫療覆蓋率和農村養老覆蓋率根據重點調查推算。
資料來源：國家統計局

< 經濟短波 >

進口豆粕打壓中國市場

(摘自中國 2006 年 8 月份國際商報)

海關資料顯示，中國豆粕進口量 1 至 7 月達 623,724 噸，比上年同期提高 20.84 倍，這也使中國 5 年來首次成為豆粕的淨進口國。根據美國農業部最新預測，05/06 年度中國豆粕進口預計高達 90 萬噸，高於上年的 6.9 萬噸，同期中國豆粕出口則將會降低到 35 萬噸，低於上年的 63 萬噸。

國家糧油資訊中心分析預測部處長李科表示：受禽流感疫情和國內供給有餘因素影響，國內豆粕價格基本在低位運行，但國際市場尤其是印度、阿根廷等國

豆粕相比之下價格更低，優勢明顯，導致中國豆粕進口量大增。另一方面，人民幣升值也使豆粕進口成本降低，這就使得進口豆粕更加有利可圖。以廣東為例，黃埔港目前還有近 6 萬噸的進口豆粕庫存。

李處長表示儘管現今豆粕市場需求疲軟但不等於消費量下降，因此便出現市場低迷，進口卻增長的局面，在此情況下進口豆粕在國內低迷的市場氛圍下搶奪國內份額。加上今年國內發生禽流感疫情，養殖需求情況不明

朗，造成國內豆粕需求疲軟，因此，國內壓榨企業普遍採取部分停機的方式，以加快庫存豆粕的銷售，對大豆的需求由此減少，而豆粕進口數量的增長將進一步促使國產榨油大豆銷售困難。

中國大豆壓榨能力已經嚴重過剩，市場競爭激烈，油廠壓榨利潤因此而不斷縮減，近年來外資大量介入，以超低的銷售價格打壓國內油廠，企圖控制和壟斷整體壓榨行業，這也使國內豆粕銷售競爭更加複雜化。隨著國際市場情況的變化，4、5月豆粕進口量達到高峰，而目前7月份的豆粕進口數量已有所下降，預計下半年豆粕進口增長情況將有所

改善。

1996年之前，中國豆粕的產量大於國內消費量，是主要出口國之一。1994年，國內豆粕產量的50%用於出口。後來，隨著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養殖規模擴大，國內養殖業對豆粕的需求也急劇上升。國內豆粕生產成本較高，國際市場豆粕價格遠低於國內價格，大量廉價豆粕進口到中國。

1996年，中國在國際貿易中由淨出口國轉變成淨進口國，進口量達188萬噸，1997年豆粕進口達347萬噸，約占國內豆粕產量的一半。1998年，大豆、豆粕進

口量分別達到創記錄的 319 萬噸和 373 萬噸。1999 年以後，由於中國對進口豆粕徵收增值稅，豆粕進口數量開始減少。2001 年下半年，中國豆粕供給總量出現過剩，2002 年國家調整了豆粕的出口退稅政策，將豆粕出口退稅稅

率從 5%調整為 13%，對豆粕出口給予全額退稅。而在 2004 年和 2005 年兩年裏，因禽流感問題人們減少食用雞肉，導致家禽消費量普遍減少，中國的豆粕需求放緩，2004 年和 2005 年中國進口豆粕分別為 55451 噸、20.63 萬噸。

小麥主產省種植收益的比較

(摘自中國 2006 年 9 月份糧油市場報)

國家統計局調查總隊的調查結果顯示，06 年小麥主產省種植小麥收益差異較大，其中江蘇、安徽和河南地區農戶種植小麥收益同比增加，小麥產量提高、收購價格上漲是當地小麥種植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與此相反，河

北和山東地區農戶種植小麥收益同比出現減少，小麥收購價格較 05 年同期降低，是導致小麥種植收益減少的主要原因。

江蘇省 06 年小麥平均畝產量為 393.6 公斤，較 05 年增加 10%，

小麥畝均現金收益人民幣 297.82 元，較 05 年的 246.68 元增加 51.14 元，增幅 20.73%。

安徽省小麥平均畝產為 373.8 公斤，較 05 年提高 54.2 公斤，增幅 17%，小麥畝均現金收益為 303.35 元，較 05 年增加 87.84 元，增幅為 40.76%。

河南省小麥每畝總成本為 353.40 元，較上年的 348.12 元提高 1.51%，小麥每畝現金收益為 320.34 元，較上年的 205.66 元增收 40.45 元，增幅 14.45%。

06 年山東小麥單產提高，但

小麥價格較低導致收益減少，該省小麥畝產平均為 397.5 公斤，同比增加 2.2%，畝現金收益平均為 266.19 元，減少 21.79 元，降幅 7.57%。

河北省小麥單產為 381.6 公斤，平均每畝收益為 237.62 元，較上年減少 56.49 元。

06 年秋播小麥面積的增加與否，將與 06 年農民收益情況有著密切的聯繫。河北、山東兩省農民收益並未有大的提高，河北省平均收益甚至有所降低，預計兩省小麥播種面積將持平或略減。

積極建立北糧南運

(摘自中國 2006 年 10 月份經濟參考報)

在內蒙古通遼市舉辦的「2006 中國玉米論壇」上，大連北良公司總經理助理李紅速介紹，目前東北地區已形成以北良、大連、營口、錦州、丹東 5 處港口為主的糧食南運港口群。5 個港口已建糧食轉運泊位 10 個，其中 2 萬噸以下泊位 2 個，2 萬噸至 5 萬噸泊位 4 個，5 萬噸以上泊位 4 個，筒倉、場地總數分別達 230 多處和 220 多處，而且仍在增加。

目前東北地區的大型散糧車運輸企業已增至 8 家，散糧車增

至 4,720 多輛，年運力達 1500 萬噸以上。散糧運輸已成為東北地區糧食流通模式的主流，且南方各省均已與東北地區建立了玉米、大米等糧食購銷關係。以玉米為例，2001 年東北地區玉米南運量僅 773 萬噸，2005 年已達到 1,416 萬噸。

然而，據部分糧食流通企業的負責人反映，糧食南運在鐵路運輸上存在 3 大困難：

一是糧食企業請車難。目前

東北地區不少糧庫的請車兌現率僅在 10% 左右，僧多粥少，外運受阻。

二是鐵路運輸綜合費用高。以哈爾濱至上海為例，一般情況下業內測算的陸海聯運包糧每噸成本為人民幣 190.3 元左右，散糧每噸成本為 180 元，包糧鐵路運輸每噸成本為 155.3 元左右，但如果加上其他費用，包糧的鐵路運輸成本每噸將增至 255.3 元左右，嚴重壓縮糧食企業原本微薄的利潤空間。

三是北糧南運的通道狹窄。山海關是北糧南運鐵路運輸的主通道，但每天只能通過各種貨車

約 60 列，還存在原煤、原油、原木和原糧運輸相爭的問題。尤其是按照鐵路運輸政策，散糧專用列車目前尚不允許入關，嚴重影響北糧南運效率。加上鐵道部對散糧車採取自備車與路用車兩種模式管理，自備車綜合運費比路用車每噸高出約 10 元，打擊糧食企業採取自備車運糧的積極性。

雖然，東北地區糧食企業數量多，規模小，凸顯功能單一的問題，各種糧食物流資源分屬不同地區、行業系統和部門，糧食物流各自為政的問題嚴重；但值得重視的是，近年來東北地區的糧食深加工能力迅速擴張，比如專家預計到 2006 年底，東北地區

的玉米深加工能力將超過 1,000 萬噸，2008 年底將超過 1,500 萬噸。部分專家已開始擔心主產區糧食深加工能力的過快擴張將對北糧南運造成衝擊。

針對北糧南運遭遇的瓶頸，有關部門應儘快頒布政策措施，打造糧食南運的通道。

首先，東北糧食產區應進一步推行散糧陸海聯運方式，同時，加大鐵路建設投入力度和大連至煙臺的輪渡建設步伐，扶持

集裝箱糧食物流業發展，儘快消除運輸瓶頸。

第二，國家應頒布優惠運費政策，適當降低運糧成本，統一自備車、路用車收費標準，減少雜費種類。

第三，調控產區糧食深加工業與銷售區的關係，防止糧食深加工業盲目擴張。

第四，國家有關部委應對東北地區的糧食物流設施佈局制定整體規劃，提高物流效率。

< 行 情 報 導 >

中國油料參考價格 (2006 年 10 月 9 日)

單位：人民幣元 / 噸

四級豆油	散裝	河北	5,650	出廠價
	散裝	山東	5,610~5,620	出廠價
	散裝	江蘇	5,650~5,670	出廠價
	散裝	廣東	5,550	出廠價
四級菜油	散裝	湖北荊門	5,900~5,950	出廠價
	散裝	江蘇姜堰	5,950~5,960	出廠價
	散裝	安徽合肥	5,950~6,000	出廠價
一級豆油	散裝	天津	5,880	出廠價
	散裝	山東	5,820	出廠價
	散裝	江蘇	5,870	出廠價
	散裝	漳州	5,800	出廠價
	散裝	廣東	5,830~5,850	出廠價
24 度精煉棕櫚油	散裝	天津	4,800	港口岸罐價
	散裝	張家港	4,630	港口岸罐價
	散裝	寧波	4,750~4,770	港口岸罐價
	散裝	廣州	4,550~4,560	港口岸罐價
菜粕	編織袋	湖南常德	1,460~1,480	出廠價
	編織袋	安徽壽縣	1,450	出廠價
豆粕	編織袋	江蘇南通	1,500~1,520	出廠價
	編織袋	大連	2,050~2,070	出廠價
	編織袋	日照	2,170~2,180	出廠價
	編織袋	張家港	2,140~2,150	出廠價
	編織袋	珠三角	2,150~2,170	出廠價

資料來源：邦成糧油在線(www.epansun.com)

< 統計表次 >

表一 中國消費者物價指數

(前一年同月=100)

項 目	中國全國平均		都 市		鄉 村	
	2005年8月	2006年8月	2005年8月	2006年8月	2005年8月	2006年8月
總指數	101.3	101.3	101.2	101.3	101.5	101.4
食品	100.9	101.4	101.3	101.4	100.0	101.3
穀類	99.2	103.1	99.3	103.1	99.1	103.2
肉禽及其相關產品	97.9	96.9	97.5	96.9	98.7	96.8
蛋	101.8	96.3	101.5	96.4	102.4	96.1
水產品	103.5	102.4	104.1	102.7	102.3	101.7
新鮮蔬菜	107.7	99.9	109.4	99.7	103.5	100.5
新鮮水果	107.5	117.4	109.9	116.1	100.9	120.9
菸草與酒類	100.3	100.6	100.3	100.9	100.3	100.3
衣著	98.4	99.5	98.0	99.5	99.2	99.4

家庭設備及其用品	100.2	101.5	100.0	101.7	100.5	101.1
醫療及保健	100.2	101.5	100.0	101.3	100.6	101.9
交通及運輸工具	99.3	100.1	98.7	99.4	100.5	101.7
娛樂、教育及文化服務	103.0	99.9	102.0	100.2	104.7	99.3
居住	105.2	104.8	105.6	104.7	104.7	104.9

資料來源：China Monthly Statistics

表二 中國都市平均每戶家庭生活支出

(2006年8月)

單位：人民幣元/月

項目	穀物與 油脂	肉、蛋及 水產品	蛋糕、牛奶及 日常用品	家用設備	醫藥與 醫療服務	教育、文化 與娛樂	居住
全國平均	34.72	76.32	22.90	50.92	67.54	194.25	96.68
北京	35.46	72.14	34.36	74.96	117.73	330.42	85.30
天津	32.51	74.23	19.29	39.07	79.22	145.09	136.38
瀋陽	37.88	56.57	19.56	32.38	71.02	170.52	69.21
大連	40.38	98.68	25.86	57.83	50.26	110.55	72.89
哈爾濱	31.47	53.76	14.88	37.36	61.51	169.61	79.33
上海	35.97	110.98	33.11	60.21	65.80	302.27	104.32
南京	34.31	90.55	28.51	68.04	101.85	237.63	96.67
杭州	34.19	88.87	20.43	40.25	59.29	193.78	226.62
寧波	44.49	128.79	21.31	82.78	52.44	217.10	146.52
福州	42.62	129.95	23.32	26.67	42.77	102.44	87.25
廈門	39.93	151.17	22.54	146.38	63.49	302.23	203.28
青島	34.71	103.20	28.98	60.89	68.64	169.59	80.09

武漢	35.02	62.14	19.15	36.27	63.08	108.62	110.18
廣州	38.82	126.16	26.48	61.69	85.49	293.16	110.86
深圳	50.69	136.45	30.65	161.96	70.03	697.37	178.66
海口	24.81	106.75	11.57	25.68	53.99	100.77	74.98
重慶	31.35	65.35	19.24	32.42	55.23	114.90	104.24
成都	30.20	59.76	20.79	42.08	45.22	170.80	78.40
昆明	32.49	54.68	12.70	27.73	59.09	69.17	92.71
蘭州	28.90	34.49	16.11	30.20	74.85	142.60	39.35

資料來源：同表一

表三 中國部門別的投資金額(2006年1-8月)

單位：百萬人民幣·%

項目	金額	變化率	項目	金額	變化率
總計	5,259,366	29.1	銀行業	5,984	52.8
非金融業	54,755	38.2	非銀行業	1,223,172	28.1
交通運輸業	224,442	37.2	保險業	39,696	35.4
信息業	1,539,295	36.0	證券業	25,398	14.8
電力業	464,243	16.3	其他非金融業	406,991	25.6
煤炭業	59,834	56.9	其他非銀行業	8,959	24.1
鋼鐵業	601,065	29.5	其他保險業	118,035	9.9
有色金屬業	84,108	15.1	其他證券業	36,751	28.6
化學業	110,347	37.6	其他非保險業	53,628	43.9
其他非金融業	52,336	44.0	其他非證券業	150,307	12.9

註：1. 投資係指基本建設及更新改造兩項的加總

2. 變化率係與前一年同期比較的成長(或衰退)率

3. 2006年(第二季)：1美元=7.996元人民幣(基準價)

資料來源：同表一

表四 中國主要農畜及其加工產品的進口量與值

(2006年1-8月)

單位：千美元·%

項目	數量 單位	進口量	進口值	變化率*	
				量	值
玉米	萬噸	43	81,821	-86.4	-88.2
棉花	萬噸	2	7,311	7.8	15.9
大豆	萬噸	45	168,905	58.2	52.6
油菜籽	萬噸	1,946	5,093,050	10.3	-3.9
食糖	萬噸	420	1,876,936	4.6	1.4
豬	萬噸	79	337,022	-11.6	36.7
牛	萬噸	79	717,850	-35.4	-13.5
羊肉	萬噸	2,177	2,530,256	10.7	17.4
其他畜產品	萬噸	410	1,107,482	0.9	12.3
其他	萬噸	183,366	814,995	16.7	3.0

猪肉	萬公噸	303	4,043,247	103.4	121.1
牛肉	萬公噸	249	635,602	-21.2	-21.6
禽肉	萬公噸	357	713,452	-37.8	-40.7

註：*是與前一年同期比較的變化率

資料來源：整理和計算自《中國海關統計》

表五 中國主要農畜及其加工產品的出口量與值

(2006年1-8月)

單位：千美元·%

項目	數量單位	出口量	出口值	變化率*	
				量	值
活豬	萬隻	113	146,506	-4.7	-3.1
活禽	萬隻	1,203	19,280	-26.3	-21.3
生鮮與冷凍牛肉	萬公噸	2	36,704	35.6	47.5
生鮮與冷凍豬肉	萬公噸	18	264,350	1.8	-10.6
冷凍雞肉	公噸	37,255	46,260	-39.0	-38.0
活魚	公噸	68,326	249,740	-5.0	-4.6
冷凍魚及魚片	公噸	798,214	1,813,816	17.6	21.7
冷凍去殼小蝦	公噸	12,748	68,825	-48.7	-40.9
鮮蛋	百萬個	641	28,491	4.1	-1.0
稻米	萬公噸	78	269,131	52.5	57.7

玉米	萬公噸	229	293,395	-65.5	-65.3
新鮮蔬菜	萬公噸	247	1,114,331	7.8	35.1
乾食用菌類	公噸	19,307	160,683	-23.3	-3.4
柑與橙	公噸	225,347	72,320	-14.8	0.4
新鮮蘋果	公噸	399,904	193,635	-14.5	11.7
大豆	萬公噸	25	98,158	-14.5	-25.1
花生	萬公噸	19	141,269	-42.2	-38.7
糖	公噸	128,591	48,666	-18.6	0.1
茶	公噸	191,855	361,475	-1.8	11.5
豬肉罐頭	公噸	35,874	59,807	6.3	12.0
洋菇罐頭	公噸	233,752	279,758	-1.2	35.4
啤酒	萬公升	10,872	51,409	15.1	13.7
羽毛填充物	萬公噸	22,019	230,356	-9.0	0.8
原木	萬立方公尺	0	1,096	-40.8	-36.2
木材製品	立方公尺	570,158	231,854	41.4	25.5
生絲	公噸	4,121	124,165	-43.7	-18.0
羊毛	公噸	1,818	130,567	-20.0	-15.2

註：*是與前一年同期比較的變化率。

資料來源：同表四

表六 中國農畜及其加工類別進口值及地區別比重

單位：千美元，%

項 目	進 口 值		台 灣	泰 國	印 尼	越 南	澳 洲	紐 西 蘭	美 國	俄 羅 斯
	2005年1-8月	2006年1-8月								
活動物	86,734	43,743	0.00	3.28	0.28	1.30	35.85	15.46	25.15	0.62
肉類及內臟	371,583	435,542	—	0.01	—	0.00	4.95	5.92	51.79	—
魚類、甲殼類及軟體類等水中動物	1,866,105	1,967,290	1.26	2.40	1.29	0.58	0.64	1.70	15.03	38.72
乳製品、禽蛋及天然蜜糖	311,013	396,086	0.37	0.17	0.04	—	8.61	49.62	15.25	0.04
活植物、球莖及根莖等其他植物	43,227	41,299	10.01	12.18	0.33	0.18	0.15	0.25	13.52	0.02
蔬菜及根莖菜類	356,459	506,453	0.20	60.54	1.29	19.42	0.12	1.44	3.18	0.08
水果及乾果	427,442	457,822	0.47	26.66	1.33	14.08	1.00	2.28	15.21	0.39
咖啡、茶及香料	27,004	33,016	3.50	0.69	4.48	31.72	0.89	0.01	17.57	—
穀類	1,103,807	546,371	0.00	29.01	—	1.39	46.16	0.00	5.73	—
油料籽實及藥用植物	5,516,419	5,549,142	0.03	0.05	0.26	0.02	0.10	0.05	31.62	0.00
編結植物及其製品	45,018	70,120	5.05	0.13	22.66	0.85	0.06	—	9.44	—
動植物油脂及其可食製品	2,182,722	2,335,719	0.25	0.15	29.08	0.01	2.72	1.52	0.30	—
肉類及魚類製品	20,344	23,520	1.20	8.53	1.32	3.21	1.69	8.04	11.08	3.71
糖及其製品	291,576	379,262	0.19	4.43	0.17	0.00	6.47	0.67	2.86	—

穀類及奶類製品	147,132	236,724	0.84	1.76	0.58	0.14	4.14	22.65	5.96	0.00
蔬菜及果類製品	104,965	139,638	0.34	1.76	0.56	0.24	0.94	0.84	32.00	—
飲料、油及醋	247,313	344,286	0.85	0.05	0.00	0.00	4.81	0.16	3.61	0.10
菸草及其製品	283,230	333,018	—	0.75	0.06	—	—	—	17.09	0.00
肥料	2,132,970	1,453,865	0.51	0.00	0.00	—	0.00	—	17.44	45.56
獸皮及皮革	3,173,059	3,676,850	9.65	1.97	0.60	0.17	6.03	1.10	19.04	0.14
木及木製品	3,802,140	4,204,900	0.55	4.09	5.38	1.06	1.93	2.75	8.57	35.10
絲	86,054	79,884	1.84	0.65	0.00	0.57	0.04	0.02	0.60	—
羊毛、動物毛及其毛紗	1,447,569	1,430,730	0.91	0.18	0.03	0.01	45.11	5.90	0.86	0.05
棉	4,336,409	6,836,244	2.71	0.57	0.89	0.11	2.92	0.00	30.63	0.00

註：1. 表中百分比是指 2006 年 1-8 月的國別比重。

2. 表中國別是指與中國有進出口往來的主要國家。

資料來源：整理和計算自《中國海關統計》

表七 中國農畜及其加工類別出口值及地區別比重

單位：千美元，%

項 目	出 口 值		台 灣	香 港	日 本	泰 國	印 尼	越 南	美 國	俄 羅 斯
	2005年1-8月	2006年1-8月								
活動物	215,375	211,833	—	80.97	2.58	0.06	—	—	5.49	—
肉類及內臟	501,891	471,686	—	45.95	0.84	0.12	0.09	5.35	1.41	3.17
魚類、甲殼類及軟體類等水中動物	2,703,276	2,968,856	1.25	4.18	25.04	0.38	0.39	0.11	19.36	0.97
乳製品、禽蛋及天然蜜糖	165,016	196,155	11.37	30.76	24.52	0.11	0.14	0.19	12.46	0.00
活植物、球莖及根莖等其他植物	48,256	62,608	0.45	8.63	31.34	1.27	0.21	0.09	11.44	0.71
蔬菜及根莖菜類	1,885,722	2,348,705	1.07	4.09	30.06	2.00	6.35	1.22	8.32	3.26
水果及乾果	571,472	665,526	0.87	4.31	11.04	4.48	9.34	6.23	7.77	8.89
咖啡、茶及香料	637,450	655,846	0.34	5.01	17.14	0.67	0.90	0.20	7.77	2.57
穀類	1,060,999	646,099	0.57	0.99	14.43	0.11	0.36	2.28	0.16	6.06
油料籽實及藥用植物	918,570	829,821	3.88	9.22	22.51	1.07	0.53	3.00	6.05	2.32
編結植物及其製品	32,901	34,172	5.62	10.74	34.02	0.41	0.05	0.95	8.57	0.02
動植物油脂及其可食製品	169,304	226,380	2.01	14.90	11.56	0.56	0.16	0.81	5.16	0.24
肉類及魚類製品	2,700,369	3,259,892	0.43	5.16	54.62	0.29	0.77	0.22	14.66	2.42
糖及其製品	232,983	293,515	0.40	10.51	2.88	0.84	6.96	2.40	15.01	1.19

穀類及奶類製品	466,278	537,553	0.79	17.42	31.27	1.23	0.84	0.91	8.28	1.46
蔬菜及果類製品	2,045,430	2,320,417	0.56	2.18	30.73	1.76	0.90	0.18	14.13	6.38
飲料、油及醋	454,883	674,743	2.46	39.77	8.26	0.42	0.59	0.16	8.41	0.26
菸草及其製品	351,037	390,246	0.00	19.01	2.48	0.79	9.43	0.69	1.50	1.69
肥料	642,136	647,645	4.94	0.17	12.93	4.95	11.46	20.24	3.51	0.02
獸皮及皮革	1,011,239	1,162,560	1.99	62.40	1.54	0.97	0.93	3.76	3.08	0.53
木及木製品	4,096,744	5,407,015	2.28	4.47	16.78	0.60	0.46	0.70	31.46	0.80
絲	827,172	942,740	0.13	8.55	10.85	0.81	0.70	2.03	4.21	0.11
羊毛、動物毛及其毛紗	1,357,423	1,385,047	0.50	26.17	12.58	0.85	1.15	2.01	1.50	0.38
棉	4,703,203	5,615,424	0.33	36.11	3.26	1.81	3.57	2.82	2.36	1.31

註：1. 表中百分比是指 2006 年 1-8 月的國別比重。

2. 表中國別是指與中國有進出口往來的主要國家。

資料來源：同表六